

大型体育活动事务委员会

建议为体育总会和大型体育活动核心赞助小组举办工作坊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邀请成员就订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举办的体育总会和核心赞助小组工作坊的建议安排提出意见。

工作进度

2. 本会在 2010 年 5 月 14 日的第 17 次会议上建议为体育总会和赞助商举办工作坊，让他们就赞助大型体育活动的好处，以及如何提升这些活动的成效交流意见。当日亦成立了工作小组(成员名单见附件 I)，负责就工作坊的筹备工作提供意见。

3. 工作小组曾于 2010 年 7 月 16 日和 10 月 7 日举行会议，以便研究工作坊的建议安排，并提出了下列建议—

(a) 工作坊的目的

- 推广“M”品牌制度的形象；
- 了解赞助大型体育活动的好处；
- 了解商界伙伴的需要和期望，以及平衡他们的利益和期望的方法；以及
- 公布近日检讨“M”品牌制度后所作出的改良。

(b) 将会邀请的讲者

- 由两项“M”品牌活动的赞助商代表(其中一名赞助商须在赞助体育活动方面拥有丰富经验)分享他们对赞助大型体育活动的意见，包括他们希望获得的好处；
- 由一至两个活动主办机构的代表分享举办大型体育活动的经验；以及
- 由一位政府官员公布改良“M”品牌制度的措施。

(c) *日期和地点*

- 时间在广州亚运会结束之后，残疾人亚运会开始之前，亦即 11 月 29 日和 12 月 11 日之间；以及
- 举行地点需要有 100 个座位，并可利用公共交通工具前往。

(d) *形式*

- 主讲嘉宾负责三至四节演讲；
- 采用研讨会形成的分享环节；以及
- 于场地摆放“M”品牌活动展板。

4. 根据这些建议，我们就举办工作坊提出下列建议安排(详情载于附件 II)一

日期：2010 年 12 月 8 日(星期三)

时间：下午 2 时 30 分至 5 时 30 分

地点：尖沙咀九龙公园香港文物探知馆

主礼嘉宾：民政事务局局长

嘉宾讲者：

- 赞助商：屈臣氏、国泰航空
 - 活动主办机构：香港业余田径总会(渣打马拉松)
- 讨论环节主持人：工作小组召集人

征询意见

5. 请成员就附件 II 所载的工作坊建议安排发表意见

大型体育活动事务委员会秘书处

2010 年 10 月